

证券代码：601995

证券简称：中金公司

公告编号：2022-014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6月2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6 月 23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 JEN 北京新国贸饭店 3 层多功能厅 2 号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6 月 23 日至 2022 年 6 月 2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不涉及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及 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01	与董事谭丽霞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法人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
7.02	与董事段文务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法人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
7.03	与其他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
7.04	与关联自然人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
8	关于选举吴港平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9	关于选举陆正飞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此外，本次股东大会非表决事项一项，将听取《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会议决议公告的具体内容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

（二）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议案 6、议案 7、议案 8、

议案 9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股东大会在表决议案 7.01 时，董事谭丽霞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法人（如为公司股东）回避表决；股东大会在表决议案 7.02 时，董事段文务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法人（如为公司股东）回避表决；股东大会在表决议案 7.03 时，公司其他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如为公司股东）回避表决；股东大会在表决议案 7.04 时，公司关联自然人（如为公司股东）回避表决。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 A 股股东有权出席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995	中金公司	2022/6/16

H 股股东登记及出席须知请参阅公司在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发布的本次股东大会通告及其他相关文件。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中介机构代表。
-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参加现场会议 A 股股东登记方式

1、符合上述条件的 A 股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如有）等股权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符合上述条件的 A 股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如有）等股权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如有）等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2、在会议召开当日办理现场登记时，除现场出示上述登记材料原件外，均需另行提供复印件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由股东本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3、提请各位参会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避免股东登记材料出现错漏。

(二) 参加现场会议 H 股股东登记方式

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发布的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

(三) 现场会议登记时间及地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请携带登记文件原件或有效副本及复印件，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 13:45-14:15 至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地点办理进场登记。

六、 其他事项

（一）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写字楼2座28层

电话：010-65051166（分机1433）；传真：010-65051156

邮箱：investorrelations@cicc.com.cn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三）为配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防控工作，维护参会股东的健康安全，减少人员聚集、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个人感染风险，建议各位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参会股东请务必提前关注并遵守北京市及朝阳区有关疫情防控期间健康状况申报、隔离、观察等的规定和要求。

（四）鉴于疫情的不确定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地点、召开方式、登记安排等可能进行调整，如有调整，届时公司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5月30日

附件：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00	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01	与董事谭丽霞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法人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7.02	与董事段文务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法人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7.03	与其他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7.04	与关联自然人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			
8	关于选举吴港平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9	关于选举陆正飞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 1、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2、如为自然人股东，应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如为法人股东，除法定代表人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外，还需加盖法人公章。
- 3、请用正楷填写上您的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4、请填写持股数，如未填，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与依您名义登记的所有股份有关。
- 5、请填写受托人姓名，股东可委派一名或多名受托人出席及投票，委派超过一位受托人的股东，其受托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 6、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7、本授权委托书填妥后应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 24 小时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8 层，邮政编码：100004)；联系电话：010-65051166（分机 1433）；传真：010-65051156。邮寄送达的，以邮戳日期为送达日期。